

证券代码: 002230

证券简称: 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 2022-056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获得股份解除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 14,661,5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309%。其中，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7,572,828 股，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7,088,730 股。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15 日。
- 3、本次解除限售涉及激励对象 3,813 人次。其中，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1,691 人，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2,122 人。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变更登记确认书》，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以及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已经完成预登记，并将于上市日 2022 年 12 月 15 日前一交易日收市后正式完成上述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变更登记。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同意实施与产业竞争激烈程度相匹配的股权激励。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各子公司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拟向 1,94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727.27 万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均为人民币普通股，约占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2409%；授予价格为 18.28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9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等。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激励对象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公司通过公司内部网站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并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科大讯飞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了批准，董事会被授权办理本次股权激励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10 月 1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因原激励对象杨克志等 9 名激励对象由于离职原因已不再满足成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授予条件，故依据公司激励计划，公司取消上述 9 名人员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并对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1,933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调整为 2,722.42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10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2020 年 10 月 2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条件成就暨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10 月 28 日，向 1,933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22.42 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

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10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条件成就暨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0 年 12 月 15 日，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上市。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确定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由于邢存岭等 5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等个人原因，已不再满足成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授予条件，公司取消上述 5 名人员拟获授的 3.74 万股限制性股票；原激励对象郑昕鑫、刘勋亮等 28 名激励对象因待离职、资金不足等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32.20 万股。鉴于上述情形，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变更为 1,900 人，授予股份数量变更为 2,686.48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12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之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2021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离职或上一年度绩效考核不合格，公司拟对相关 37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 232,1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1 年 5 月 28 日，该次回购注销完成。

202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当选监事或离职，公司拟对相关 60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 449,3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因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调整为 18.08 元/股。2022 年 2 月 16 日，该次回购注销完成。

202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11 月 1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21年12月15日，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7,855,020股，占其时公司总股本的0.3414%，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804名。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1年12月1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2年4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离职或上一年度绩效考核不合格，公司拟对相关68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341,062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调整为1,748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4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2年5月30日，该次回购注销完成。

2022年6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调整为17.9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6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2022年11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57人离职，公司拟对相关57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301,45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调整为1,691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11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2年11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相关股份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公司监事会、律师事务所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披露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股权激励相关股份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回购注销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 年 9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同意实施与产业竞争激烈程度相匹配的股权激励。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含子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本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数为不超过 2,600.32 万份，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 A 股普通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30,052.53 万股的 1.130%。其中，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168.30 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 A 股普通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30,052.53 万股的 0.073%，行权价格 52.95 元/股；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2,432.02 万股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 A 股普通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30,052.53 万股的 1.057%，授予价格 26.4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9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

2021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办理本次股权激励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10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10 月 26 日，向 70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168.30

万股，行权价格 52.95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10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2021 年 11 月 4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11 月 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其授予数量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 8 名原激励对象离职、3 名原激励对象因资金不足等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将上述 11 名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将相关股份分配给原激励对象名单内除董监高以外的其他相关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由 2,264 人相应地调整为 2,253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总额不变。同时，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11 月 10 日，向 2,253 名激励对象授予 2,432.02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并上市，授予完成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计 2,240 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424.92 万股，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 230,052.53 万股的 1.0540%。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12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离职或上一年度绩效考核不合格，公司拟对相关 44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 231,4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相应调整为 2,203 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2 年 4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2 年 5 月 30 日，该次回购注销完成。

2022年6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行权价格调整为52.85元/股；同时，对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调整为26.3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6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调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2022年11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73人离职，1人身故（非因执行职务），公司拟对相关74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367,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相应调整为2,129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11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2年11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相关股份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公司监事会、律师事务所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股权激励相关股份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对稳定骨干团队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激励对象离职率远低于人工智能行业平均水平；同时，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获授10万股以上的重要骨干员工未出现一人离职，公司在激烈的人才竞争中继续保持了高端人才的稳定性。

二、解除限售条件的成就情况

（一）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成就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之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成就情况：公司未发生以上任一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成就情况：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748 名激励对象中，有 57 人离职，不

再具备激励资格，该 57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上述人员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1,691 人。

3、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

对于按照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以达到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解除限售的条件：以 2019 年为基准年度，在 2020 至 2022 年的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其中，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19 年营业收入 100.79 亿元为基数，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50%。

成就情况：经审计，公司 2021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83.14 亿元，相比 2019 年增长 81.70%。

4、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绩效考核细则的规定：“激励对象上年度考核 C 档及以上解除该次应解除限售部分的 100%；考核 D 档解除该次应解除限售部分的 60%，其余 40% 公司回购注销；考核 E 档解除限售 0%，公司 100% 回购注销”。

成就情况：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的综合考评结果，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有 12 人考核为 D，其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 40% 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对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合计 12,552 股进行回购注销。

综上所述，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共有 1,691 名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地解除限售条件。

（二）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成就情况

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之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	30%

	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成就情况：公司未发生以上任一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成就情况：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203 名激励对象中，有 73 人离职、1 人身故（非因执行职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该 74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上述人员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2,129 人。

3、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考核年

度为 2021 年-2023 年三个会计年度，在解除限售期的各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其中，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0 年营业收入 130.25 亿元为基数，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

成就情况：经审计，公司 2021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83.14 亿元，相比 2020 年增长 40.61%。

4、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绩效考核细则的规定：“激励对象上年度考核 C 档及以上解除该次应解除限售部分的 100%；考核 D 档及以下解除该次应解除限售部分的 0%，公司 100%回购注销”。

成就情况：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的综合考评结果，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有 7 人考核为 D，其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 100%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对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合计 9,3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综上所述，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共有 2,122 名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地解除限售条件。

除本公告中“一、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所列情形外，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三、股权激励获得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为 14,661,5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309%。上述股份预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15 日。

(一) 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7,572,828 股，具体如下：

人员类型	姓名	职务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实施后继续锁定的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数量
高级管	段大为	董事、副总裁	300,000	90,000	120,000

理人员	汪明	财务总监	60,000	18,000	24,000
其他 1,689 名核心骨干			24,922,600	7,464,828	9,969,040
合计			25,282,600	7,572,828	10,113,040

(二)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7,088,730 股，具体如下：

人员类型	姓名	职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实施后继续锁定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数量
高级管理人员	段大为	董事、副总裁	200,000	60,000	140,000
	杜兰	副总裁	100,000	30,000	70,000
	汪明	财务总监	70,000	21,000	49,000
其他 2,119 名核心骨干			23,259,100	6,977,730	16,281,370
第一期考核未达标 7 名核心骨干			31,000	0	21,700
合计			23,660,100	7,088,730	16,562,070

四、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增加数量 (股)	减少数量 (股)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19,473,787	9.44		14,661,558	204,812,229	8.81
高管锁定股	101,075,621	4.35			101,075,621	4.35
首发后限售股	76,393,048	3.29			76,393,048	3.29
股权激励限售股	42,005,118	1.81		14,661,558	27,343,560	1.1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04,278,996	90.56	14,661,558		2,118,940,554	91.19
三、总股本	2,323,752,783	100	14,661,558	14,661,558	2,323,752,783	100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 5、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